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在湖南省长沙市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2日以书面和电话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,会议应到董事9名,实到董事9名,其中,董事张健辉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曾德坤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度经营工作报告》。

二、会议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报告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4月2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.cninfo.com.cn上披露的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中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。

公司独立董事戴晓凤女士、徐莉萍女士、严继光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》,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内容详见2020年4月2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.cninfo.com.cn。

三、会议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议案》。

2019年度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2,157.40万元,营业利润5,331.82万元,利润总额4,148.13万元,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,386.64万元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》。

2020年，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212,004.77万元，同比下降15.92%；实现利润总额4,018.07万元，同比下降3.14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,746.55万元，同比上升15.08%。

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度的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、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，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特别注意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》。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9年度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,386.64万元（其中母公司实现利润为2,016.70万元），减去2019年已分红支付742.57万元，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1.67万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5,433.69万元（其中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6,343.13万元），2019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6,876.09万元（其中母公司2019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,415.59万元）。

公司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拟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71,287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2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42.57万元；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主业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以及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7-2019）股东回报规划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详见2020年4月2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.cninfo.com.cn。

该预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。

本年度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年报全文及摘要详见2020年4月2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.cninfo.com.cn，年报摘要还刊登在2020年4月24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。

七、会议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

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。同意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 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5.2亿元（含已有贷款）的银行授信。

序号	银行机构	授信情况	授信额度 (亿元)
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零陵支行	综合授信	5
2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	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国内信用证和保函合计总金额不超过5亿元。	5
3	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综合授信	3
4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	综合授信	3
5	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	综合授信	2.2
6	中信银行长沙芙蓉支行	综合授信	1
7	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宇支行	综合授信	2
8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	综合授信3亿元，风险敞口2亿元	3
9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	综合授信	2.5
10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	综合授信	2
11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	综合授信	1.5
12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芙蓉支行	综合授信	2
13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长沙市分行	综合授信	3
合 计			35.2

公司上述授信额度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，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及在银行机构的授信情况，综合考虑各银行贷款规模、贷款期限、担保方式和贷款利率等信贷条件择优选择，公司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合同及资产担保等文件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会议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〈关联交易协议〉的议案》。该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郑立民先生、孟建新先生、张勤先生和邹七平先生进行了回避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详细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九、会议以 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该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郑立民先生、孟建新先生、张勤先生和邹七平先生进行了回避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详细内容和独立董事的

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》。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该预案详细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一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报告详细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二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考核结算情况的议案》。2019 年度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情况在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中披露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三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算情况的议案》。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在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中披露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四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试行办法》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办法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五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试行办法》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六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0-2022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。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详细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七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该议案详细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。

十八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决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在新天地大厦 24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